

证券代码：002134

证券简称：天津普林

公告编号：2023-007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广东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徐莘莘先生此前收到广东证监局出具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广东证监处罚字[2022]19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因非本公司事项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4）。

2023年1月19日，公司收到徐莘莘先生告知函，徐莘莘先生已收到广东证监局《行政处罚决定书》（[2023]1号），因徐莘莘先生原任职的公司在收购项目中未按规定履行报告、公告义务，未按规定履行发出收购要约义务等行为，广东证监局决定对徐莘莘先生给予警告，并处以100万元罚款。

二、对公司的影响及相关说明

1、上述《行政处罚决定书》涉及的被处罚主体并非本公司，且涉及的事项与本公司无关。该事项不会对本公司生产经营、规范运作等造成影响。

2、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津普林电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一月十九日